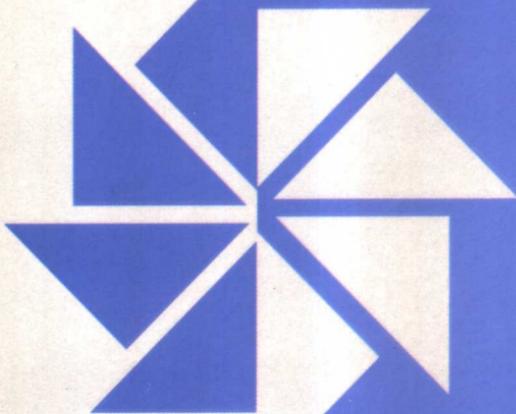


建立和完善 农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HONG CUN SHE HUI ZHU YI SHI CHANG JING JI TI ZHI

丁恒龙 金丽馥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 新时期基层领导干部能力培养与素质教育 教材

建立和完善农村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丁恒龙 金丽馥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建立和完善农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丁恒龙,
金丽馥编著 —北京: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2004.5
(新时期基层领导干部能力培养与素质教育)
ISBN 7-5035-2945-8

I . 建… II . ①丁… ②金… III . 农村经济: 市场
经济 - 研究 - 中国 - 干部教育 - 学习参考资料
IV . F3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39101 号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出版发行
社址: 北京市海淀区大有庄 100 号
电话: (010) 62805800 (办公室) (010) 62805816 (发行部)
邮编: 100091 网址: www.dxcbs.net
新华书店经销
河北省三河燕华印刷厂印刷装订
2004 年 5 月第 1 版 200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850 毫米 × 1168 毫米 1/32 印张: 8.5
字数: 220 千字 印数: 1—6000 册
定价: 15.00 元

目 录

第一章 绪 论	(1)
第一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1)
第二节 建立和完善农村市场经济体制.....	(13)
思考题.....	(25)
第二章 稳定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	(26)
第一节 必须长期稳定土地家庭承包经营.....	(26)
第二节 逐步发展适度规模经营.....	(33)
第三节 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	(39)
思考题.....	(42)
第三章 发展农村专业合作组织	(43)
第一节 农村专业合作组织的地位和作用.....	(43)
第二节 农村专业合作组织的建立.....	(48)
第三节 农村专业合作组织发展中的问题与对策.....	(52)
思考题.....	(58)
第四章 乡镇企业的改革与发展	(59)
第一节 乡镇企业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中的 重要作用.....	(59)
第二节 乡镇企业的内涵、类型与特征.....	(63)
第三节 乡镇企业发展的主要模式.....	(70)

建立和完善农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第四节 乡镇企业发展中存在的问题与对策	(76)
思考题	(81)
第五章 加强农村市场体系建设	(82)
第一节 农村市场体系概述	(82)
第二节 农村市场体系的发展状况	(90)
第三节 完善农村市场体系的主要措施	(93)
思考题	(97)
第六章 大力发展农村商品市场	(98)
第一节 农村商品市场概述	(98)
第二节 农产品市场	(100)
第三节 农产品期货市场	(108)
第四节 农业生产资料市场	(117)
第五节 农村工业消费品市场	(123)
思考题	(128)
第七章 加快发展农村要素市场	(129)
第一节 农村要素市场概述	(129)
第二节 农村土地市场	(131)
第三节 农村金融市场	(138)
第四节 农村技术市场	(144)
第五节 农村劳动力市场	(149)
第六节 农村信息市场	(153)
思考题	(158)
第八章 扩大农业对外开放	(159)
第一节 对外开放与我国农业发展	(159)

目 录

3

第二节	农业对外开放的基本形式	(164)
第三节	加入 WTO 与中国农业	(169)
第四节	提高我国农业国际竞争力的基本对策	(176)
	思考题	(182)
第九章	建立农村市场运行机制	(183)
第一节	农村市场运行机制的内涵和特征	(183)
第二节	农村市场运行的三大机制	(186)
第三节	价值规律与市场经济运行机制	(195)
	思考题	(200)
第十章	完善政府对农村经济的宏观调控	(201)
第一节	农村经济宏观调控的必要性	(201)
第二节	农村经济宏观调控的目标	(203)
第三节	农村经济宏观调控的内容	(205)
第四节	深化农村宏观管理体制改革的措施	(209)
	思考题	(211)
第十一章	深化农村分配制度改革	(212)
第一节	改革以来农村收入分配制度的变动趋势	(212)
第二节	农村分配制度的新构建	(213)
第三节	提高农民收入的对策	(216)
	思考题	(228)
第十二章	建立健全农村社会保障制度	(229)
第一节	建立健全农村社会保障制度的必要性	(229)
第二节	农村社会保障制度的现状	(231)
第三节	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制度的原则	(235)

建立和完善农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4

第四节 农村社会保障制度的内容	(237)
第五节 建立健全农村社会保障制度的措施	(239)
思考题	(246)
第十三章 完善农村市场经济的法律制度	(247)
第一节 农村市场经济法制建设的现状	(247)
第二节 加强农村市场经济法制建设的重大 意义	(251)
第三节 农业立法体系的基本框架	(255)
第四节 加强农村社会主义法制建设的措施 与手段	(257)
思考题	(263)
主要参考文献	(264)
后记	(266)

第一章 绪 论

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我们党在新世纪新阶段作出的具有重大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的战略性决策，它将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提供强有力的体制保障。建成完善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农村市场经济体制的完善是重中之重，它直接关系到农村经济的发展，农业现代化的实现，农民富裕程度的提高。因此，我们必须进一步深入农村改革，让市场在更大的程度上发挥资源配置的基础性作用，加快完善农村市场经济体制的进程。

第一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一、社会主义可以实行市场经济

（一）市场经济的自然属性和社会属性

市场经济是以市场调节为基础和主导的一种经济运行形态。作为一种经济的组织方式，市场经济具有自然属性，即它不为哪一种所有制和社会制度所独有。因为市场经济的产生和存在，主要决定于社会分工中的个别劳动和社会劳动的关系。

在社会分工中，个别劳动与社会劳动有两种结合方式：一是个别劳动与社会劳动直接结合，即个别劳动的产品直接交给社会，由社会统一支配，并把全社会的各个经济单位和生产者的一切消费都包下来由社会统一分配。这种结合方式的前提条件是，

生产力高度发达和全社会共同占有生产资料。在目前情况下，无论哪一个国家，都未具备这一条件，因此，个别劳动与社会劳动还不可能直接结合。二是个别劳动与社会劳动间接结合，即以市场、商品货币关系为中介来实现个别劳动与社会劳动的结合。当今时代，在所有国家，社会分工中的个别劳动都是以市场为交换场所，实现其向社会劳动转化的。企业或生产者在商品出售后，换取货币，再用货币来购买生产资料或消费资料，这样就形成了以市场为交换场所而实现生产和体现个别劳动与社会劳动相统一的市场经济。在当今世界，无论社会主义国家，还是资本主义国家，社会分工中的个别劳动都是通过市场转化为社会劳动的，这就决定了市场经济在不同制度的国家普遍存在，任何国家都不能逾越市场经济。

与此同时，我们还要看到市场经济的另一面，即它的社会属性。市场经济的社会属性，是指市场经济的特殊所有制基础及其所决定的特殊社会形式，即不同的所有制基础决定着市场经济的不同社会形式或社会性质。在资本主义生产活动中，市场经济被资本主义所采用，它与资本主义私有制及其基本制度结合在一起，从而成为资本主义市场经济；在社会主义生产活动中，市场经济被社会主义所采用，它与社会主义公有制及其基本制度结合在一起，从而成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二）实行市场经济是建设社会主义的必然要求

市场经济是资源有效配置的方式，是迅速发展社会生产力，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的必由之路。它是人们在从事生产交换中进行成本和效率比较的自然结果，也是人类社会的一个自然选择和进步的过程。整个资本主义经济都是以市场经济的运行为基础。但是，传统的社会主义理论则认为，在社会主义社会实行单一的全社会的公有制——全民所有制，国家可以把全社会的生产资料进行统一的计划分配，实现国民经济的按比例发展，

因此，应该消除商品经济。十月革命后，列宁曾一度试图利用战时共产主义这个特殊历史时期，准备直接过渡，“消灭货币”。但 1921 年后，面对战时共产主义失败的现实，列宁不得不果断地实行“新经济政策”，承认商品、货币这种“昨天的剥削的残余”的积极作用，用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来推动经济的恢复和发展。斯大林在《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中就明确指出，在社会主义时期，还存在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两种形式，所以必须保留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价值规律还要起作用。但是，斯大林否认全民所有制内部存在商品交换，认为生产资料不是商品，价值规律对社会主义生产不起调节作用，因而实行了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

在改革开放前，传统的社会主义经济理论影响着我国的理论界和经济建设，认为计划是社会主义的基本特征之一，而商品和市场则同社会主义的本质不相容，于是就采取了一系列限制商品和货币的政策，甚至发展到消除城乡之间的买卖关系和消灭集市贸易、取消农民自留地的荒谬地步。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们党在总结社会主义建设正反两个方面经验的基础上，开始抛弃生产资料不是商品，价值规律对社会主义生产不起调节作用等传统观念，重视发展商品经济。改革初期，我们破除了把社会主义与市场调节对立起来，把指令性计划等同于计划经济的观念；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提出必须在公有制基础上实行计划经济，同时发挥市场调节的辅助作用；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提出社会主义经济是建立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党的十三大提出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新体制，应该是计划与市场内在统一的体制；党的十四大更明确提出把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作为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从根本上解除了把计划经济和市场经济看作社会制度基本特征的思想束缚，从而解决了一个关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全局的重大

问题。

改革开放的实践也表明，市场经济是解放和发展生产力的有效形式。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在社会主义经济活动中不断扩大了市场调节的范围，增强了市场机制的功能，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在农村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大力发展乡镇企业，大量农村富余劳动力得到转移，加快了农村经济市场化的进程。为使国有企业进入市场，企业自主权逐步扩大，经营机制逐步转换，多种经济成分参与的流通体制逐步形成，促进了各种生产要素的流动，市场的作用和活力得到初步显示。对外开放不断扩大，由南到北，由东向西滚动发展，尤其是加入WTO后，进一步加快了国内市场与国际市场的接轨。实践证明，凡是市场机制的作用发挥得比较好的地区、行业和企业，经济活力都比较强，发展态势也比较好。

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特征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指在社会主义国家的行政管理、政策约束和宏观调控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为主体的条件下，按照市场规律进行活动的经济运行方式和经济调节手段。作为一种经济调节方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具有市场经济的一般属性。同时，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又是以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为基础的，因而它又具有其特殊性。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一般性与特殊性的统一。

（一）市场经济的一般属性

市场经济的一般属性主要有以下几点：

1. 自主性。即承认个人和企业等市场主体的独立性，由它们独立自主地从事生产经营，并承担决策的经济风险。
2. 市场化。即市场是资源配置的基础，也就是说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统一的市场和市场体系已经形成，各种生产要素都已

经市场化。

3. 开放性。即市场要向所有的人——商品生产者、经营者、购买者开放；向不同所有制的企业开放；对内开放，打破地区、部门的封锁；对世界开放，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吸收世界上人类一切文明成果。开放性是商品经济的内在要求，也是社会分工和协作的要求。

4. 竞争性。这是市场经济的一个突出的特点。在市场经济活动中，市场主体展开竞争，优胜劣汰，从而使资源得到有效配置，最大限度地满足社会的需求。

5. 平等性。即参加市场竞争的主体没有高低贵贱之分，地位平等，在市场活动中，双方交换必须遵行自愿等价的原则。

6. 法制化。为保证市场经济的正常运行，必须具有完备的经济法规，必须遵行国际经济法中通行的规则和惯例。

(二)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特征

在我国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既要遵循和利用市场经济的规律，又要从中国的国情出发；既要符合社会化大生产的要求，又要符合社会主义制度的本质要求。因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与资本主义市场经济相比具有很多不同点，社会主义制度影响着市场经济的发展方向及各经济主体之间的利益关系。具体说，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特征如下：

第一，在所有制结构上，坚持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在我国经济生活中，处于主体地位的是公有制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公有制经济在国民经济的整体上、在基础产业和主导产业占支配地位，并影响和带动着整个经济健康迅速发展。但是，公有制企业和非公有制企业一样，都必须进入市场，平等参与竞争，以市场为导向来决定各自的生产经营和发展。即使是少数具有垄断性的公有制企业，在生产经营活动中，也要遵循价值规律的要求，合理配置社会资源，充分发挥市场机

制的作用，努力提高经济效益。

第二，在分配制度上，坚持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制度。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的分配，既要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反对平均主义，合理拉开收入差距，鼓励一部分人通过诚实劳动和合法经营先富裕起来，又要反对收入分配差距过大。必须通过税收调节收入分配，并引导先富帮后富，防止两极分化，逐步实现共同富裕。

第三，在宏观调控上，社会主义国家能够把人民的当前利益与长远利益、局部利益与整体利益结合起来，更好地发挥计划与市场两种手段的长处。传统的计划经济排斥市场经济。改革开放以来，我们逐渐认识到市场在配置社会资源方面的重要作用。但市场机制并不是万能的，市场经济存在的问题，必须通过国家的宏观调控和计划指导加以校正，保证经济的健康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能够把市场和计划两种调节手段有机结合起来，既以市场调节为基础，又同时发挥宏观调控和计划的指导作用，能够处理好市场与计划、微观搞活与宏观调控的关系，兼顾整体利益与局部利益、长远利益与眼前利益，最大限度减少市场机制的自发性和盲目性，保持经济的持续稳定协调发展。

第四，在政治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在共产党领导下和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保障下运行的。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目的是发展生产力，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完善社会主义公有制，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制度。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过程中，我们坚决反对拜金主义和一切道德败坏的现象。在法律上明令禁止贩毒、吸毒、卖淫、嫖娼和赌博等丑恶现象存在。在党的领导下，坚持社会主义物质文明、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这样就可以最大限度地减少和克服发展市场经济所带来的各种消极现象，保证市场经济沿着社会主义方向健康发展。

三、建立完善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社会主义制度自我完善和自我发展的内在要求，是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实践经验总结，也是中国走上繁荣富强之路的历史性选择。

经济体制是国民经济管理制度、管理方法和运行方法的总称。它的基本功能是调节经济的运行，合理地配置社会资源，用较少的投入取得较多的产出，以满足社会物质和文化生活需求。经济体制的类型不外乎市场经济体制和计划经济体制两种类型，目前世界上绝大多数国家实行的是市场经济体制。

我们所建立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同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结合在一起的。社会主义的基本制度包括基本政治制度和基本经济制度。我国坚持共产党的领导、实行人民民主专政、实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等基本政治制度；实行以公有制为主体、按劳分配为主体的基本经济体制，这对所建立的新的经济体制具有重要意义，它决定了其社会属性（特殊性）。同时我们所建立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又具有市场经济的自然属性（一般性）。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共性与个性的统一。它具有以下基本特征：

1. 企业面向市场自主经营。在市场经济体制下，企业是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所有的企业都要进入市场、平等竞争，在竞争中求生存、求发展。
2. 各种经济活动必须通过市场进行。在市场经济体制下，所有的商品和生产要素都必须市场化、商品化，这就要求建立起比较完整的市场体系，这是市场经济运行的基本条件。
3. 市场机制是社会资源配置的主要方式。在市场经济体制

下，市场功能的发挥，必须通过价格机制、竞争机制、供求机制等市场机制进行调节，从而推动生产要素的合理流动，有效配置和合理使用社会资源，促进劳动生产率和经济效益的提高。

4. 经济行为必须通过法律来规范。市场经济是法治经济，必须运用法律手段来规范企业的经济行为，规范政府主观调控的行为，维护市场的正常竞争秩序。否则，市场秩序就可能出现混乱，就不可能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5. 政府对经济实行宏观间接调控。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条件下，政府对宏观经济的管理，不是直接调控，而是间接调控。政府宏观调控的重点是统筹规划、制定政策、组织协调、提供服务、综合运用各种经济杠杆，促进国民经济更好更快地发展。

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本框架

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一个系统工程，是一项长期艰巨的任务。构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框架必须从以下五个方面入手：

(一) 建立适应市场经济要求的现代企业制度

企业是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是具有法人资格的经济实体，是市场最基本、最主要的竞争主体，是国民经济的最基本的细胞。但是，在计划经济体制下，我国的企业不是真正意义上的企业。企业没有独立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实行自负盈亏。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不是面向市场，而是由国家计划安排，所谓企业只是一个生产工厂。为了彻底摆脱计划经济体制的束缚，让企业真正成为市场的竞争主体，改革开放后，我国在扩大企业自主权方面进行了一系列的探索和实践。1979 年起，在一些企业实行扩权让利的改革试点；从 1981 年起，在扩权试点的基础上，对工业企业试行利润包干的经济责任制；从 1983 年起，推行利

改税，同时进一步扩大企业自主权；从1986年起，开始实行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1992年，党的十四大提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明确指出企业应真正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的法人实体和市场竞争主体；1993年，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又进一步提出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这就为我国企业改革进一步指明了方向。

现代企业制度是指市场经济条件下，以规范和完善的企业法人制度为主体，以有限责任制度为核心的企业制度。其基本特征有以下几点：一是产权清晰。这是现代企业制度的首要条件。在产权关系上，要用法律来界定包括国家在内的出资者所有权与企业法人所有权。企业中的资产所有权属于出资者。企业拥有出资者注入的资本额形成的全部法人财产权。二是权责明确。即要明确出资者与企业法人之间的权利、责任，并用经济制度和法律来保障。出资者拥有企业的财产，享有所有者的权益，即资产受益、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但不直接干预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企业则以全部法人财产，依法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照章纳税，对出资者承担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三是政企分开。这是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关键。政企分开的前提是政资分开，即政府的行政职能与国有资产所有者的职能分开。在计划经济时期，政府既是社会经济管理者，又是国有资产所有者和企业的经营者。现在要根据市场经济的新形势，将这三种职能分开。政府主要承担公共管理的职能，国有资产所有者的职能由国有资产管理机构来承担，经营职能交给企业。这样企业就从政府的束缚中解放出来了，成为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积极参与市场竞争。四是管理科学。这是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基础，要使管理做到科学有效，就必须在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的各个方面和各个环节形成一整套完备的、适应市场经济运行的、择科学的组织结构、管理体系和规章制度。现代企业制度的以上四个特征是相互

联系的，不可分割的统一整体，我们必须在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过程中，把握其内在联系和法律，把企业改革、改组、改造同加强管理结合起来，使企业真正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和自我约束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只有这样，企业才能充满生机和活力，才能在市场竞争中求得生存和发展。

（二）建立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

市场体系是指由不同功能、种类的市场所构成的有机整体，它包括消费品市场、生产资料市场、资金市场、劳动力市场、房地产市场、技术市场、信息市场等。各类不同的市场相互联系、相互影响、相互制约，构成了一个有机统一体。因此，我们所建立的社会主义市场体系：首先，必须是统一开放的。要打破商品流通中的条块分割、地区封锁和行业垄断，制定统一的市场政策和法规，使商品按价值规律流通，根据市场供求流动，真正实现货畅其流。市场不仅对内开放，还要对外开放，实现国内市场和国际市场的对接，在世界范围内促进社会资源的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以达到流通的国际化。其次，必须是竞争有序的。要通过市场立法，完善市场制度，实现规范化管理，建立良好的市场秩序，从而为不同的所有制经济提供一个充分和公正的竞争环境。不同所有制的企业，在法律地位上是平等的，都应在同一个起跑线上公平竞争，只能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上分优劣，不能从所有制关系上分高低。再次，必须是结构完善的。从市场种类看，既要有生产资料市场，又要有生产要素市场；从市场内部的分工来看，既要有专业市场，又要有综合市场；从市场经营方式看，既要有零售市场，又要有批发市场；从商品交易的时间结构看，既要有现货市场，又要有期货市场。只有各类市场配套发展，各类市场的不同功能才能得到更好的发挥。

（三）健全以间接调控为主的宏观调控体系

在市场经济中，市场调节具有一定的自发性、盲目性和滞后